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18 年 4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强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1 人（其中委托出席董事 2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长向董事会做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邓学君先生、翁君弈先生、李常青先生、周建平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 2017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总经理李奎先生在会上作了《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董事会认为 2017 年度公司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经营决策，公司整体运营状况良好。公司在 2018 年度需把握市场机遇，稳扎稳打，提升管理水平，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3、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7 年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 年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7 年年度报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董事会经核查认为：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审计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后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致同审字(2018)第 350ZA0107 号审计报告，董事会对审计报告进行了审阅。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7 年度审计报告》。

7、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8、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为：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2,283,162.44 元，2017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203,996,720.06

元。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建议以现有总股本 104,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3.4 元（含税），共分配 3,536 万元，结余部分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申请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授信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鉴于 2018 年为金融“去杠杆、强监管”年，流动性收紧效应已常态化体现。为提高公司资金安全性，增强融资议价空间，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孙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18 亿元。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18 年度申请金融机构及类金融机构授信额度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授信额度内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李强、颜建宏回避表决。

公司 2018 年度因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融资而需关联方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强先生提供担保，担保的额度为

12 亿元。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18 年度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授信额度内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独立董事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王毅、李毅峰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18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以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长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长李强回避表决。

董事长有权决定公司在单个融资机构及其他类金融企业年度授信额度占上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下，且公司当年累计授信额度不超过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金融机构和类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内的融资事项。授权期间自本次决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

14、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赞成；0 票

反对；0 票弃权。

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此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实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
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李强、王毅、李毅峰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结合公司所处的地区、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同意公司 2017 年度董事薪酬标准。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7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18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王毅、李毅峰回避表决。

同意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薪酬情况及 2018 年薪酬方案，同意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2017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净利润 5300 万元为考核起点，采用超额累进计算方法设置考核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8、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颜建宏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19、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王毅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公告》。

2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李强、颜建宏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21、审议通过《关于与厦门弘信绿色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李强、颜建宏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厦门弘信绿色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关联交易的公告》。

2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通过的应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

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5、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0 日